关于符合2020年度汕头市濠江区住房保障申请条件家庭名单的公示

 经审核，梅鸿英符合濠江区2020年度住房保障准入条件，根据国家、省和市有关住房保障政策规定，现将申请家庭予以公示（名单详见《符合濠江区2020年度住房保障申请条件家庭名单》），接受社会和群众的监督，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示之日起20日内（即至2021年2月26日前），向汕头市濠江区住房保障中心书面提出，公示期满无异议或经核实异议不成立的，将按规定对公示家庭列为住房保障对象。

 异议和咨询电话：87371749、87387432

 联系人：邱同志、陈同志

 汕头市濠江区住房保障中心

 2021年2月7日